

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财务部

广茂健职财〔2024〕8号

关于开展2026年校级项目库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党政管理机构、各教学教辅机构、各群团组织、各直属单位：

为规范学院项目管理，加强学院项目立项的前瞻性、项目决策的科学性、项目实施的规范性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项目库管理办法(试行)》（广茂健职院〔2023〕60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学院将启动2026年校级项目库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范围

入库项目范围为学院预算安排内资金、上级部门财政专项资金或横向经费支持建设的项目。建设项目实行归口管理，具体类别及归口管理部门见附件1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项目申报部门所申报的项目应当是“方案成熟、绩效明显”的项目，做到一经纳入预算批复即可支出使用。

（二）归口管理部门应切实履行职责，紧密结合实际需求，

合理规划、统筹组织开展项目申报，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做好推选及排序工作。

（三）实验室建设类项目，申报部门需优先落实建设场地，归口管理部门应统筹做好安排，提高实验设备使用效率。

（四）以前年度已入库但未执行的项目，若无变化无需重复申报。如因部门整体工作目标变动，项目不再实施的，可申请从学院项目库中移除。

（五）除市级以上新的政策文件明确部署安排的紧急项目外，未纳入学院项目库的项目原则上不予安排预算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各部门申报的入库项目，应通过召开党政联席会议或邀请校内外专家的形式组织项目论证，并提交院长办公会议或党委会议研究同意立项。各部门于2025年3月1日前填报《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（附件3），并按项目分类提交相应归口管理部门审核。

（二）各归口管理部门应按照谋划一批、论证一批、建设一批的思路，对各部门申报项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及项目绩效进行充分论证，遴选出契合学院发展、急需、成熟建设的项目，按轻重缓急进行排序后，填写《2026年项目库排序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，于2025年4月10日前将纸质版经归口分管院领导审批后报送给财务部李小群；电子版请通过粤政易发送给李小群，过期补报原则上不予受理。

(三) 财务部在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对储备库项目的汇总和排序, 提请院长办公会、党委会审定, 最终形成校级项目库。

- 附件: 1. 项目分类与管理表
2. 项目申报书
3.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4. 2026年项目库排序汇总表

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财务部

2024年11月14日

